

安徽至德投资有限公司东至至德医院建设项目

(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8月11日安徽至德投资有限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组织了安徽至德投资有限公司东至至德医院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环保专家、安徽至德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安徽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九江市庐泉供水设备有限公司（环保设施施工单位）等单位共6位代表（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会议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环评批复要求等对《安徽至德投资有限公司东至至德医院建设项目（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审阅了项目有关资料，经认真评议工作组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东至至德医院建设项目（阶段性）；

建设单位：安徽至德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东至县大渡口镇；

项目建设有门诊楼、医技综合楼、病房楼等主体工程。配套建设了相关环保工程、公用工程、辅助工程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安徽至德投资有限公司于2013年11月委托浙江商达环保有限公司承担“安徽至德投资有限公司东至至德医院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2015年3月13日取得东至县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东环字【2015】6号）。由于项目建成后大同路市政污水管网并未按照预期计划铺设到位，因此项目建成运行后，其医院污水暂不能接入东至县大渡口污水处理厂，需要医院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的院区污水要求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直接排放标准”要求。因项目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相关要求，安徽至德投资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4日委托巢湖中环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变更补充报告，并于2016年12月19日取得东至县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东环审【2016】49号）。

本项目工程开工时间2013年12月，2018年1月建成开诊。

（三）投资情况

项目设计总投资3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95.9万元；项目实际总投资3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17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1.06%。

（四）验收范围

安徽至德投资集团东至至德医院建设项目尚未完成环评的全部建设内容（口腔科尚未建设），根据实际建设及生产情况，本次验收范围为该建设项目的相关已建成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及环

保工程，不包括口腔科。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范围内项目变动内容如下：

（一）产品方案

项目计划开设口腔科，实际建设过程中因投资方规划调整，暂未建设，本次验收不做考察。

（二）环保设备

原计划配套一台 3t/h 天然气锅炉用于医院供暖和医疗器械及用品消毒，现改为太阳能，以降低颗粒物等污染物的排放；

原计划建设污水站臭气采取二氧化氯吸附处理，实际采取活性炭吸附处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配套建设一座 280.5m³/d 的污水处理站，采用 A/O 处理工艺。医院化验室废水中和池中和沉淀；发热门诊废水经消毒池消毒；卫生间、公厕粪便废水化粪池沉淀出水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 表二 排放标准；食堂废水隔油池隔油后，再与其它污水一道经项目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

（二）废气

经核实，建设项目实际运营过程中大气污染源主要为食堂油烟以及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无组织氨、硫化氢等恶臭气体。食堂油烟经过油

烟净化器处理以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格栅井密闭处理，导气孔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过一座 15m 高排气筒排放，减少恶臭气体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三）噪声

经核实。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噪声。

（四）固体废物

经核实，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以及污水处理站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泥、医疗废物、废药品、药物等。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污水处理站污泥暂未产生，医疗废物委托池州市环境保护产业开发服务有限公司处理，废活性炭暂未产生，待收集一定量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监测结果表明：医疗废水各项指标均低于《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2中直接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废气监测结果表明：污水处理站排气筒高15m，食堂油烟排气筒高25m，均达到标准要求高度。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污水站有组织排放臭气浓度低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表2中标准限值要求；食堂饮食业油烟排放浓度低于《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相关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臭气浓度排放最大值低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 二级（新建）浓度限值的要求。

（三）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各厂界噪声监测点位昼间、夜间噪声均小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1类区标准限值的要求。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医院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等一般固废、污水处理站污泥及医疗废物、废药物药品等危险废物。本项目对医院运行期间产生的垃圾按照相关规定采取分类收集、分别处置。其中，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每天统一清运；医疗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贮存，委托池州市环境保护产业开发服务有限公司处理；污水站污泥暂未产生，废活性炭暂未产生。

（五）地下水

验收监测期间地下水监测结果表明，地下水各项指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14848-2017表1中 III类水限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勘查结果，安徽至德投资有限公司东至至德医院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形成初步结论如下：

本项目目前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相关标准；项目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原则上同意通过验收。

六、后续要求

1、根据企业环境信息公开要求，进一步加强与项目区域公众的沟通，强化信息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保障公众对项目运行的环境影响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2、项目单位要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提高职工环保意识；

3、加强对污染治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管理，保障设施正常稳定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做到稳定达标排放；

4、依据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完善网上填报等工作。

安徽至德投资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1日

安徽至德投资有限公司
东至至德医院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组长	孙少云	东至至德医院	18956693202	342829197003080017
专家	夏伟	安徽石化	13063418385	340803196601092675
	陈前虎	安徽力天环境	13955698139	340802196203010818
	胡明成	东至至德医院	13365565508	340811197309253319
成员	李林林	九江市庐山区共兴乡政府(原)	13907028087	360402195805066713
	李山	安徽国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8326909065	340621199308144419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